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
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3月1日，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收购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设计院”）职工持股会持有的浦东设计院37.5%股权。公司出资100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与浦东设计院管理层及骨干人员共同出资设立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的员工持股平台，承接自然人股东现持有的浦东设计院25%股权。以2021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经评估的浦东设计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基础，公司收购浦东设计院职工持股会持有的37.5%股权的价格为3,551.25万元，员工持股平台收购自然人持有的25%股权的价格为2,367.50万元。相关信息参见公司披露的《浦东建设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7）、《关于收购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9）。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确认通知书》（NO.15000001202208290009），浦东设计院股权变动事项已获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确认。

登记变更后，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累计持有浦东设计院的股权比例为75.2511%，浦东设计院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 1、公司直接持有浦东设计院股权比例为37.5%；
-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浦东设计院股权比例为37.5%；

3、员工持股平台上海浦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浦绘中心”）持有浦东设计院股权比例为25%。

（1）浦绘中心的出资结构为：公司出资100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浦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绘管理”）。浦绘管理出资23.735万元，担任浦绘中心普通合伙人，占出资份额的1%；上海浦绘一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浦绘一号”）出资949.40万元，担任浦绘中心有限合伙人，占出资份额的40%；上海浦绘二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浦绘二号”）出资1,400.365万元，担任浦绘中心有限合伙人，占出资份额的59%。

（2）浦绘管理分别出资0.05万元、0.05万元，担任浦绘一号和浦绘二号的普通合伙人。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日